

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

2019 年度公司监事会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，认真履行职责，积极开展监事会的工作。

（一） 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、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 2019 年 3 月 15 日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。审议通过了公司《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》。

2、第九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19 年 3 月 30 日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。审议通过了公司《关于选举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

3、第九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19 年 4 月 26 日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。审议通过了公司《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、《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、《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、《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、《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、《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、《关于续聘 2019 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、《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。

4、第九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19 年 5 月 14 日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。审议通过了公司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。

5、第九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19 年 8 月 27 日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。审议通过了公司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、《2019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》。

6、第九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19 年 10 月 30 日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。审议通过了公司《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（二） 监事会对下列事项发表独立意见：

1、公司依法运作情况：

公司监事会依照有关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对公司股东大会、董事会的召开程序、议案事项、决议执行情况等进行了监督，认为公司在管理运作方面能遵照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进行，严格遵守国家各项法律法规，进一步完善各项管理制度，保证了公司的依法运作。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未发生违反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

2、检查公司财务情况：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公司 2019 年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标准意见的审计报告。监事会认为，此财务报告真实的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。

3、检查募集资金情况：本年度内没有募集资金。

4、检查公司收购、出售资产情况：

本年度内，公司无重大收购及出售资产事项，不存在内幕交易，没有损害公司股东的权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。

5、检查关联交易情况：

本年度内，公司无关联交易情况发生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。

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0 年 3 月 24 日